

证券代码：872261

证券简称：索尔玻璃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南京索尔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6 月 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朱峰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主要内容包括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回顾和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思路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主要内容包括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回顾和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思路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22 年度审计报

告（编号为：中名国成审字（2023）第 0588 号 ），2022 年度实现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0,612.74 元，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抗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，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本年度无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（盈利能力、偿债能力、营运情况及成长情况）、主营业务分析（利润构成、收入构成、现金流量状况、主要客户情况、主要供应商情况、研发支出、资产结构分析）、补充材料（非经营性损益明细表、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）。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在总结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和分析经营形势的基础上，结合公司 2022 年度经营目标、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、制定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计

划（营业收入预算、融资预算、员工规划、运营规划、盈亏预算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合伙人）为公司出具了 2022 年度审计报告（编号为：中名国成审字（2023）第 0588 号），内容能够真实反映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各项工作进行总结汇报，形成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 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金诚同达(上海)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李红、王家庆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细则》、《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与《会议通知》中列明的事项相符，没有股东提出超出上述事项以外的其他提案，未出现对议案内容进行变更的情形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南京索尔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北京金诚同达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南京索尔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6 月 12 日